

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472

2006 年年度报告

目录

一、重要提示.....	3
二、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三、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4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0
六、公司治理结构.....	13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4
八、董事会报告.....	15
九、监事会报告.....	20
十、重要事项.....	22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25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68

一、重要提示

- 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2、董事田树平先生，授权董事李满仓先生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董事贺志辉先生，授权董事李满仓先生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董事刘志荣先生，授权董事高刘先生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独立董事康义先生，授权独立董事郭晓川先生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 3、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4、公司负责人芦林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长存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郝全河先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1、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BAOTOU ALUMINIUM CO., LTD.
- 2、公司法定代表人：芦林
- 3、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满仓
电话：0472-6935506
传真：0472-6935667
E-mail: limc@baotou-al.com
联系地址：包头市东河区毛其来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金占平
电话：0472-6935665
传真：0472-6935667
E-mail: jinzp@baotou-al.com
联系地址：包头市东河区毛其来
- 4、公司注册地址：包头市东河区毛其来
公司办公地址：包头市东河区毛其来
邮政编码：014046
公司电子信箱：ZQB@BaoTou-al.com
- 5、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办公室
- 6、公司A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A股简称：包头铝业
公司A股代码：600472
- 7、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01年6月28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包头市东河区毛其来
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500001000243
公司税务登记号码：150202701354514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桥南科学城星火路1号昌宁大厦8楼

三、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 本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利润总额	454,461,472.29
净利润	403,068,973.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98,356,598.61
主营业务利润	860,047,878.64
其他业务利润	-1,687,942.92
营业利润	448,646,900.09
投资收益	10,096.80
补贴收入	1,316,500.00
营业外收支净额	4,487,97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481,266.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094,054.53

(二)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1,316,500.00
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4,487,975.40
所得税影响数	-1,092,100.51
合计	4,712,374.89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06 年	2005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04 年
主营业务收入	4,821,835,385.36	3,696,601,669.77	30.44	3,529,003,250.46
利润总额	454,461,472.29	150,717,726.22	201.53	100,866,771.97
净利润	403,068,973.50	132,141,598.37	205.03	89,581,356.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8,356,598.61	118,949,934.39	234.89	89,417,995.73
每股收益	0.9352	0.3066	205.02	0.3078
最新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23.89	9.84	增加 14.05 个百分点	11.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	23.61	8.86	增加 14.75 个百分点	11.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29	11.43	增加 14.86 个百分点	11.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481,266.62	241,006,835.32	17.62	148,256,881.5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6577	0.5592	17.62	0.5095
	2006 年末	200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4 年末
总资产	4,106,499,807.51	3,697,987,975.80	11.05	3,152,436,752.89
股东权益 (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1,687,361,910.26	1,343,047,430.96	25.64	794,934,943.24
每股净资产	3.9150	3.1161	25.64	2.7317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3.9146	3.1144	25.69	2.7161

(四)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及变化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法定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431,000,000.00	580,761,671.19	133,561,395.79	23,162,035.25	197,724,363.98	1,343,047,430.96
本期增加		5,895,505.80	123,948,246.32		403,068,973.50	532,912,725.62
本期减少			23,162,035.25	23,162,035.25	165,436,211.07	188,598,246.32
期末数	431,000,000.00	586,657,176.99	234,347,606.86	0	435,357,126.41	1,687,361,910.26

资本公积变动原因: 拨款转入、无法支付的往来款项转增

盈余公积变动原因: 本期提取、公益金转出

法定公益金变动原因: 期初公益金余额转出

未分配利润变动原因: 本期实现净利润、利润分配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46,216,505	57.12						246,216,505	57.12
3、其他内资持股	2,783,495	0.65						2,783,495	0.65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2,783,495	0.65						2,783,495	0.65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49,000,000	57.77						249,000,000	57.7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182,000,000	42.23						182,000,000	42.2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182,000,000	42.23						182,000,000	42.23
三、股份总数	431,000,000	100						431,000,000	1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单位:股

时 间	限售期满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说明
2007年3月10日	33,240,679	215,759,321	215,240,679	公司持股 5%以上的非流通股股东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所持有的包头铝业股票, 12-24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票数量不超过改革后总股本的 5%; 12-3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票数量不超过改革后总股本的 10%。其余有限售股份持有人承诺: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所持有的包头铝业股票。
2008年3月10日	21,550,000	194,209,321	236,790,679	
2009年3月10日	194,209,321	0	431,000,000	

2、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前三年历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 A 股	2005 年 4 月 13 日	3.5	140,000,000	2005 年 5 月 9 日	140,000,000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5]10 号文核准，本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4000 万股，其中于 4 月 13 日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 2800 万股，4 月 19 日网上向二级市场投资者按市值配售 11200 万股。网下配售 2800 万股按规定锁定三个月，网上公开发行的 11200 万股于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 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于 2006 年 3 月 10 日完成股权分置改革，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为流通股股东每十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送出的股份三股，非流通股股东共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 4200 万股。股权分置改革不改变公司总股本，相应各投资者所占股权比例有所变化。方案实施前，非流通股股东共计持股 291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67.52%，方案实施后，原非流通股股东持股 249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57.77%。

(3)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二) 股东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5,86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年度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股东	55.06	237,309,321	-40,028,079	237,309,321	0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84	3,615,600	3,615,600	0	未知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股东	0.77	3,340,194	-563,406	3,340,194	0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成长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3,009,940	3,009,940	0	未知
广发-交行-广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3号)	其他	0.65	2,800,900	2,800,900	0	未知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	国有股东	0.65	2,783,495	-469,505	2,783,495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8	2,511,500	2,511,500	0	未知
深圳市北方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0.39	1,670,097	-281,703	1,670,097	0
北京轻工供销有限公司	其他	0.39	1,670,097	-281,703	1,670,097	0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2	1,380,000	1,380,000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3,615,6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成长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9,940	人民币普通股
广发—交行—广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3号)	2,800,9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11,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符小艺	1,220,079	人民币普通股
潘文亮	1,061,862	人民币普通股
叶萍	1,0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孙文翠	846,706	人民币普通股
董玮平	678,3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公司与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同受中国铝业公司控制,构成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十名股东中无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深圳市北方投资有限公司、北京轻工供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发起人股东。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7,309,321	2007年3月10日	21,550,000	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所持有的包头铝业股票,12—24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票数量不超过改革后总股本的5%;12—36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票数量不超过改革后总股本的10%。
2			2008年3月10日	21,550,000	
3			2009年3月10日	194,209,321	
4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40,194	2007年3月10日	3,340,194	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所持有的包头铝业股票
5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	2,783,495	2007年3月10日	2,783,495	同上
6	深圳市北方投资有限公司	1,670,097	2007年3月10日	1,670,097	同上
7	北京轻工供销有限公司	1,670,097	2007年3月10日	1,670,097	同上

8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华北供销公司	1,113,398	2007年3月10日	1,113,398	同上
9	内蒙古远源科贸有限公司	1,113,398	2007年3月10日	1,113,398	同上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1) 法人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芦林

注册资本：41,670 万元

成立日期：1998 年 12 月 8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对外投资控（参）股经营水、汽、风、热的生产经营(仅限本集团内)，锅炉管道维修，电力变压整流服务，有色金属合金的研制与开发等。

(2) 法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名称：中国铝业公司

法人代表：肖亚庆

注册资本：11,380,000,000 元

成立日期：2001 年 2 月 21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国有资产的投资、经营管理；铝镁矿产资源的勘查、开发；铝镁矿产品、冶炼产品、加工产品、碳素制品及相关有色金属产品的生产、销售等。

(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中国铝业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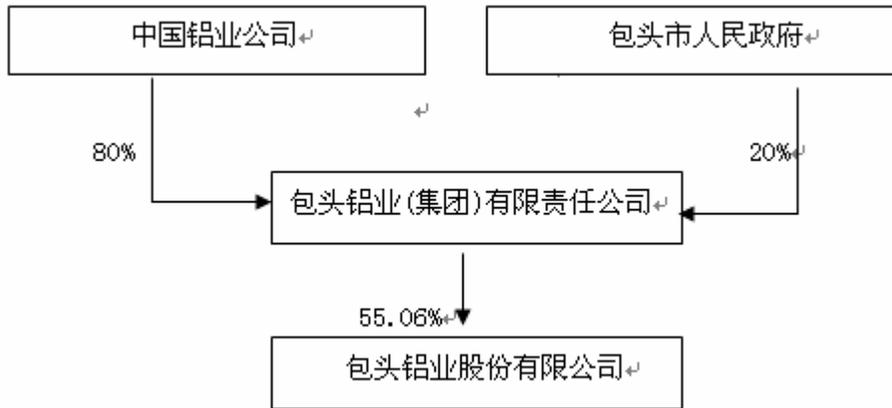
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日期：2006 年 12 月 30 日

披露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相关信息的指定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披露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相关信息的日期：2007 年 1 月 5 日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5.06%股份。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包头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划转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函[2003]270号),同意将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的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中国铝业公司持有。200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接包铝集团通知:包铝集团 80%的股权划转中国铝业公司的工商变更注册登记手续办理完毕暨包铝集团股权划转中国铝业公司已全部完成,中国铝业公司成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见 2007 年 1 月 5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相关公告)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股份增减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后)
芦林	董事长	男	57	2004年6月28日	2007年6月27日	0	0	0		38.9
高刘	副董事长	男	55	2004年6月28日	2007年6月27日	0	0	0		
刘志荣	董事兼总经理	男	45	2004年6月28日	2007年6月27日	0	0	0		38.2
李满仓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男	57	2004年6月28日	2007年6月27日	0	0	0		29.96
田树平	董事	男	45	2004年6月28日	2007年6月27日	0	0	0		
贺志辉	董事	男	44	2004年6月28日	2007年6月27日	0	0	0		
康义	独立董事	男	66	2004年6月28日	2007年6月27日	0	0	0		4.00
郭晓川	独立董事	男	41	2004年6月28日	2007年6月27日	0	0	0		4.00
魏喆妍	独立董事	女	50	2004年6月28日	2007年6月27日	0	0	0		4.00
孔祥忠	监事会主席	男	56	2004年6月28日	2007年6月27日	0	0	0		
张智	监事会副主席	男	40	2004年6月28日	2007年6月27日	0	0	0		

张国利	监事	男	58	2004年6月28日	2007年6月27日	0	0	0		
刘云	监事	男	55	2004年6月28日	2007年6月27日	0	0	0		
蔡旭	监事	男	48	2004年6月28日	2007年6月27日	0	0	0		
贾信民	监事	男	49	2004年6月28日	2007年6月27日	0	0	0		
冀树军	职工监事	男	39	2004年6月28日	2007年6月27日	0	0	0		7.92
董建雄	职工监事	男	39	2004年6月28日	2007年6月27日	0	0	0		7.92
冯建中	职工监事	男	50	2004年6月28日	2007年6月27日	0	0	0		7.92
王云利	副总经理	男	51	2004年6月28日	2007年6月27日	0	0	0		29.96
石长存	副总经理	男	45	2004年6月28日	2007年6月27日	0	0	0		29.96
合计	/	/	/	/	/				/	202.7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 (1) 芦林, 2000 年至今任包铝集团董事长。2001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 (2) 高刘, 1999 年至今任包铝集团总经理、董事。2001 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董事长。
- (3) 刘志荣, 1998~2001 年任包铝集团总会计师。2001 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 (4) 李满仓, 2000 年至 2002 年 3 月任包铝集团副总经理。2001 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02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 (5) 田树平, 2000 年 12 月至今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发展部工作, 历任副部长、部长。现任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 (6) 贺志辉, 1998 年~2003 年任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副院长, 2003~2006 年 4 月任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院长。2006 年 4 月至今任中铝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 (7) 康义, 2001 年至今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会长。2002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 (8) 郭晓川, 1998 年至今任内蒙古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MBA 教育中心主任。2002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 (9) 魏喆妍, 1986 年至今在内蒙古财经学院会计系工作, 现为会计系主任。2002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 (10) 孔祥忠, 2000 年至今任包铝集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01 年至今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 (11) 张智, 1998 年至今任包铝集团工会主席、董事。2001 年至今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会副主席。
- (12) 张国利, 1998 年至今任包铝集团组织部部长。2004 年 3 月至今任集团公司党委工作部部长。2002 年 4 月至今任包铝集团董事, 2001 年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 (13) 刘云, 2000 年至今任包铝集团副总经理。2001-2002 年 5 月任本公司董事。2002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 (14) 蔡旭, 1998 年至今任包铝集团副总经理。2001 年至 2002 年 5 月任本公司董事。2002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 (15) 贾信民, 1999~2002 年任内蒙古稀土(集团)公司总会计师, 2002 年至今任包铝集团总会计师。2003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16)冀树军,2000 年至 2001 年任包铝集团电解一分厂经理。2001 年至今任本公司电解一分厂经理。2002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17)董建雄,2000 年 12 月至 2001 年任包铝集团电解三分厂经理。2001 年至 2004 年 3 月任本公司电解三分厂经理。2002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2004 年 3 月至今任生产设备部部长。

(18)冯建中,2001 年至今任本公司炭素一公司经理。2002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19)王云利,1998~2001 年任包铝集团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01 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20)石长存,1998~2001 年任包铝集团供销公司党总支书记、经理,2002 年 4 月至今任包铝集团董事,2001 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二)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芦林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否
高刘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总经理	是
田树平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计划发展部部长	是
孔祥忠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纪委书记	是
张智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包铝集团董事、工会主席	是
张国利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包铝集团董事、组织部部长、党委工作部部长	是
刘云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包铝集团副总经理	是
蔡旭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包铝集团副总经理	是
贾信民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包铝集团总会计师	是
石长存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包铝集团董事	否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董事、监事、高管在其他单位任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贺志辉	中铝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是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根据本公司二〇〇一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暂行办法》,在公司领薪的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年薪收入包括基薪收入、风险收入和奖励收入三部分。基薪收入主要依据贡献大小以及公司职工年平均工资水平确定;风险收入根据综合考核得分情况确定;奖励收入是在全面完成各项经营指标的情况下,根据公司超额完成利润考核目标的留利部分乘以奖励比例 2%再乘以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系数来确定。独立董事津贴依据 2005 年度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高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执行。

3、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情况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的姓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高刘	是
田树平	是
贺志辉	是
孔祥忠	是
张智	是
张国利	是
刘云	是
蔡旭	是
贾信民	是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董事、监事、高管离任。

(五) 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 公司在职员工为 6, 213 人, 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为 222 人。

员工的结构如下:

1、专业构成情况

专业类别	人数
财务人员	56
供销人员	271
生产技术人员	486
行政管理人員	209

2、教育程度情况

教育类别	人数
大学及大学以上	300
大专	696
中专	151
技校	756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按照新颁布的《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年修订)》的通知的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及时对公司原《章程》进行了全面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更加科学、系统、完善。

中国证监会内蒙古监管局于 2006 年 10 月 27—29 日对公司进行了巡回检查,并于 11 月 17 日就巡检中发现的问题下发了内证监发[2006]54 号《限期整改通知书》。通知指出了公司三会运作、信息披露方面存在的一些问题。公司对此予以高度重视,本着严格自律、认真整改、规范运作的态度,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通知提出的问题逐项制定了整改措施并予以落实。此次巡检,提高了公司高管人员及工作人员对有关法律法规的理解和认识,对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及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完整性,起到很大的督促作用。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康义	7	5	1	1	因公出国,未授权
郭晓川	7	7	0	0	
魏喆妍	7	7	0	0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三)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方面:公司已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供、产、销业务体系,产品生产具有完整的生产工艺流程,采购及销售工作均由包头铝业独立对外签订协议。包头铝业在主营业务的性质和行业归属方面与控股股东包铝集团及其他股东单位存在实质性差别。

2、人员方面: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产生。公司设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部门,建立了劳动人事管理制度,独立进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员工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书》。

3、资产方面: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生产经营系统、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资产独立登记建帐、核算、管理。

4、机构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决策管理机构和独立的日常办公和生产经营场所。

5、财务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制订了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拥有独立的银行帐号和税务登记号,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纳税。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28 日召开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6 年 4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二)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 12 日召开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6 年 10 月 13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三)相关股东会议情况

公司于 2006 年 3 月 1 日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6 年 3 月 2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八、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回顾

(1) 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06 年, 是公司自创立以来业绩最辉煌的一年, 也是包铝发展史上具有划时代意义的一年。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生产、营销、科技创新、内部管理等工作重点, 团结协作, 锐意进取, 超额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目标。

A、产量增加, 利润增长 报告期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82183.54 万元, 比上年增长 30.44%, 主营业务利润 86004.79 万元, 比上年增长 90.41%, 净利润 40306.90 万元, 比上年增长 205.03%。

报告期生产铝系列产品 26.28 万吨, 比上年增长 8.54%, 其中生产合金产品 21.82 万吨, 占铝系列产品总量的 83.02%, 比上年增长 14.78%。

生产碳素制品 14.36 万吨, 比上年增长 24.55%。

B、工艺指标不断优化 报告期公司综合电流效率完成 91.83%, 原铝交流电吨铝单耗完成 13995 千瓦时, 氟化盐吨铝单耗完成 25.04 千克, 平均槽电压完成 4.16 伏, 效应系数完成 0.13, 这些指标都达到公司历史最好水平, 既降低生产成本, 又促进了产品质量的提高。以出口碳块为契机, 积极开展碳块质量技术攻关, 实现了以碳块出口带动质量提升进而促进原铝品质提升的目的。

C、产品结构调整迈上新台阶 公司合理调配原铝资源, 满足了不同合金品质生产的要求。合金产品在铝系列产品中所占的比重达到 83.02%, 比上年提高 14.78 个百分点。

D、抓住机遇, 扩大出口 公司抓住铜铝价差加大的市场机遇, 及时加大电工圆铝杆的产销力度, 重点加强了以杆、棒、碳块为主导产品的国际市场开发工作, 与沙特、美国、斯里兰卡等国家签定了长期供货合同, 全年新增出口电工圆铝杆 12546 吨, 铝合金棒材 8673 吨, 出口碳块 9551 吨, 为公司开拓了新的利润增长点。全年实现出口创汇 1.41 亿美元, 再创历史新高。

(2) 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A、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表

单位: 人民币元

分行业或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长(%)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长(%)	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行业						
铝冶炼	4,714,984,786.80	3,822,380,458.49	18.61	31.30	22.23	增加 6.08 个百分点
产品						
普铝	767,611,472.96	679,644,580.50	11.27	-3.73	-7.35	增加 3.65 个百分点
电工圆铝	1,067,435,094.54	875,537,578.19	17.67	118.30	103.53	增加 6.03 个百分点

杆						
A356 合金	2,074,665,162.65	1,646,857,141.74	20.35	22.79	15.10	增加 5.41 个百分点
铝合 金棒 材	606,314,943.22	475,884,391.07	21.23	44.89	27.33	增加 10.93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普铝、铝合金产品销量增加。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有一定增长，主要是铝锭价格上涨及高附加值产品比重提高所致。

B、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一、国内	3,726,185,536.19	20.18
二、国外	1,095,649,849.17	83.78
合计	4,821,835,385.36	30.44

(3)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销售商情况

主要供应商情况：

品种	主要供应商	2006年1-12月 采购额(万元)	占同期同类产品总采购额 比例(%)
氧化铝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州分公司	87800	35.74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	67188	27.35
	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0825	16.63
	山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3253	9.46
	富邦矿产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051	0.83
	合计	221117	90.01
电能	包头供电局	121797	100

前五名销售商：

序号	销售商名称	2006年1-12月销售额(万 元)	占同期总销售额比例(%)
1	无锡新包铝业有限公司	96716	20.00
2	HUNTER DOUGLAS METALS IN (亨特·道格拉斯)	46647	9.67
3	无锡新泰富业物贸有限公司	28811	5.98
4	萨帕铝热传输(上海)有限公司	23193	4.81
5	佛山市南海区包铝经贸有限公司	19763	4.10
	合计	215130	44.56

(4) 报告期资产构成情况

资产构成情况

项目	本期数占总资产比重%	上年同期数占总资产比重%	增减(+-)
应收帐款	2.22	1.27	0.95
其他应收款	0.07	0.14	-0.07
存货	23.76	21.42	2.34
固定资产	60.89	65.37	-4.48
在建工程	1.36	1.71	-0.35
短期借款	21.55	19.00	2.55
长期借款	7.93	21.82	-13.89

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	比例(%)
营业费用	69,741,680.99	65,145,258.73	4,596,422.26	7.06
管理费用	232,153,429.69	154,137,057.37	78,016,372.32	50.61
财务费用	107,817,924.95	82,624,658.25	25,193,266.70	30.49
所得税	51,460,188.54	17,910,927.78	33,549,260.76	187.31

管理费用比上年增加主要是因报告期增加了土地租赁费和效益工资所致。

财务费用比上年增加主要是因报告期利率调增所致。

所得税增加是因报告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5) 报告期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增减额	增减百分比%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481,266.62	241,006,835.32	42,474,431.30	17.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176,307.31	-530,364,525.50	329,188,218.19	62.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399,013.98	132,607,553.21	-13,208,539.23	-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增加 17.62%，主要是净利润较去年大幅增长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增加 62.07%，主要是固定资产投资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减少主要是上年同期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而本期没有吸收投资所致。

(6)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的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资产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佛山市南海区包铝经贸有限公司	销售铝锭、铝合金、铜、镁锭、建筑材料、化工产品、机电产品、五金交电	180	241	-18
无锡新包铝业有限公司	金属材料、炭素制品、耐火及保温材料、化工产品及原料、机械电子设备及配件五金的销售	200	2039	60

公司无来源于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以上的情况。

2、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分析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公司属于铝冶炼行业，主要以铝合金产品为主。在国家对电解铝行业的宏观调控下，有效地遏制了电解铝行业的盲目投资，对已进入该行业的企业起到了保护作用。随着我国未来几年城市化进程和工业化的加速，我国电解铝消费也将持续增长。随着原材料制造业和装备制造业特别是汽车、包装、电力等行业对铝的需求快速增长将直接刺激我国铝工业的持续发展。

(2) 未来公司的发展机遇和挑战

作为国内最大的 A356 铸造用铝合金和稀土电工圆铝杆生产企业，随着以汽车制造业为主的交通运输业和电力行业对铝的消费的增长，对公司来讲存在着较好的发展机遇。但是，在铝行业赢利的刺激和电力供应趋缓的形势下，部分已经建成的电解铝生产能力将伺机投产，部分停建和拟建项目会重新开工，将加剧国内铝行业的市场竞争；同时，由于氧化铝、电力价格的不明朗和国家在铝产品税率上的调控，对公司的发展也将带来挑战。

(3) 新年度经营计划

2007 年公司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安全平稳生产为基础，以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为重点，进一步强化内部管理，深化三项制度改革，以科学发展、推进落实公司“十一五”发展规划为目标，突出重点，把握机遇，全面推进公司健康快速发展。

公司的生产经营目标是：完成铝系列产品产量 31.05 万吨；碳素制品产量 19.75 万吨。

为了确保完成上述目标，我们必须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A、强化生产管理，确保生产平稳运行

- (a) 优化生产技术指标，实现节能提产增效。(b) 加强安全和设备管理，保证生产系统平稳运行。
(c) 强化质量管理，提升产品品质。

B、拓展营销领域，进一步巩固市场地位，突出公司产品的差异性，以大客户营销管理、适应和创造营销市场为策略，以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为销售渠道，以售前、售中、售后良好的服务作为和客户沟通的手段，稳定长期客户群体，巩固国际、国内两个市场。

C、夯实内部管理，提高企业管理水平

(a) 推进实施标准化管理 (b) 加大财务管理力度 (c) 保持物流体系便捷高效 (d) 逐步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e) 加快信息化建设

D、加大科技投入，推进科技进步，积极推动自主创新，加强知识产权管理，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工作在公司发展中的“第一生产力”作用，加强实验基地、基础设施和条件平台等科技创新能力的建设，推动项目、基地、人才的有机结合，加快科技进步，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对科技人员及高技能技术工人的激励要摆在重要日程上。

E、推进项目落实，为“十一五”发展奠定基础

F、发展循环经济，建设节约型企业。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技术创新和制度创新为动力，实现企业高效发展、清洁发展、节约发展。

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后，公司可能发生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情况

1、关于新准则首次执行日现行会计准则和新准则股东权益的的分析：

(1)、所得税

公司按照新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的会计政策，据此公司计提应收款项的坏帐准备、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根据新会计准则应将资产账面价值小于资产计税基础的差额计算递延所得税资产，从而增加了 2007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 11,258,106.21 元。

(2)、少数股东权益

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按现行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为 902,802.23 元，按照新会计准则的规定应当列入股东权益。

2、执行新会计准则后可能发生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长期股权投资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公司将现行会计政策下对子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变更为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此项政策变化将减少子公司经营盈亏对公司当期投资收益的影响，但是不影响公司合并财务报表。

(2)、借款费用资本化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公司以资本化的资产范围将由目前现行会计政策下的固定资产、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开发产品，变更为全部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此项政策变化将会增加公司资本化的范围，增加公司的当期利润和股东权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在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内，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利息应予资本化，而公司的现行政策不允许一般借款利息资本化。此项政策变化将会增加公司资本化的范围，增加公司的当期利润和股东权益。

(3)、所得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公司将现行会计政策下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应付税款法变更为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此项政策变化将会影响公司的当期会计所得税费用，从而影响公司的利润和股东权益。

(4)、合并财务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公司将现行会计政策下合并财务报表中少数股东权益单独列示，变更为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此项政策变化将会影响公司的股东权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执行新会计准则后，公司现行会计政策下的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由原来的应付税款法变为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这将对公司的当期净利润和递延所得税资产产生一定的影响。

(二)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1)、炭素技改

公司出资 250,000,000 元投资该项目，该项目已完工，新增产能 6 万吨/年。

(2)、电解铝清洁生产扩大合金产能节能技术项目

公司出资 814,200,000 元投资该项目，2006 年 8 月完工，铝合金生产能力增长 8 万 t/年。

(三)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公司于 2006 年 1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第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6 年 1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公司于 200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第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6 年 3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3)、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第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6 年 4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4)、公司于 2006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第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6 年 8 月 18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5)、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第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6 年 9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6)、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第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6 年 10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7)、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第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6 年 12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报告期内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43100 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15 元，共计 6465 万元，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13 日完成了股利分配。

(五)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根据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17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中磊审字[2007] 8075 号），确认母公司 2006 年实现利润总额 454,065,164.19 元，净利润 403,144,844.27 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余额 197,810,615.60 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600,955,459.87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006 年按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0,314,484.43 元后，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60,640,975.44 元。

2006 年度拟按 1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60,471,726.64 元，本年已分配 2005 年度现金股利 64,650,000.00 元，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435,519,248.80 元。拟按年末股本总额每股分配 0.15（含税）元现金股利，共分配现金股利 64,650,000 元。

九、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1、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0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修改包头铝业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审议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

2、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3、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中期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

4、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5、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收购包头铝业亨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的议案》。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列席了公司 2006 年度召开的所有董事会、股东大会，对照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董事会能够根据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其决策程序合法，各项经营决策科学、合理。董事会成员在执行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成员每月认真审核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资本运营效率较高，没有发生公司资产被非法占用及资金流失的情况。通过对公司定期报告的审阅，认为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全面、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未有募集资金行为发生，公司首发募集资金已于 2005 年度全部用于募集资金项目。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包头铝业亨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的议案》，公司决定收购包头铝业亨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资产，根据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06 年 11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中锋评报字（2006）第 115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定收购价款为 1477.39 万元。对于此项交易，监事会经认真审议后认为：该交易事项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审议通过了 2006 年度新增的关联交易协议，并且对所有的关联交易合同的执行和结算情况分季度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没有高于或低于正常销售价格的情况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收购资产情况

2006 年 12 月 15 日，本公司向公司母公司控股子公司包头铝业集团亨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购买所有固定资产及存货，该资产的帐面价值为 854.07 元，评估价值为 1,477.39 元，实际购买金额为 1,477.39 元。本次收购价格的确定依据是以双方认可的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价值作为收购价格，该事项已于 2006 年 12 月 1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本次资产收购可以保证生产系统的完整性和管理的规范性，减少公司的关联交易量，该收购事项目前已完成。

(三)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重大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氧化铝及运费	合同期内按照上个月上海期货交易所三月期货铝锭结算价加权平均值的 17% 计算。	3615.51 (不含税)	1,551,449,107.33	63.15	按月结算

山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氧化铝及运费	8月28日前为市场价,之后修改为按照上个月上海期货交易所三月期货铝锭结算价加权平均值的17%计算。	4054.79 (不含税)	232,530,710.00	9.46	按月 结算
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石油焦、沥青等原材料及运费	市场价	石油焦 897.78 (不含税) 沥青 2432.85(不含税)	408,252,038.86	16.63	按月 预付
包铝(集团)金石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金石硅	市场价	8130.4(不含税)	50,392,465.83	84.56	按月 结算
包头铝厂综合企业公司	材料备件等	市场价		26,941,632.64		按月 结算
包头铝业(集团)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	协议价		37,744,906.70	12.70	按工 程进 度结 算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备件\ 综合服务\ 土地租赁等	合同价		97,785,280.94		按月 结算

关联交易必要性:

1、包头铝业与集团在物业管理、教育培训等方面存在关联交易。由于本公司是由包铝(集团)公司部分改制设立的,与电解铝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资产投入本公司,为本公司主营业务配套服务的相关资产则保留在集团公司,公司对该等辅助性服务具有一定程度的依赖性,而该等服务又是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的,在可预见的将来,该等关联交易仍会持续发生。为维护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本公司与关联方签订了关联交易协议,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遵循了市场价的原则。

2、中国铝业公司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后,其控股子公司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与公司所发生的日常交易成为重大关联交易,且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最大的氧化铝供应商,公司与其发生交易不可避免。

(四)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五)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六)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七) 担保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担保事项。

(八) 委托理财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九)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十)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2005年4月26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4年修订)第5.1.5项的规定和要求,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声明与承诺:公司持有的包头铝业的股份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向其他第三方转让持有的包头铝业的股份,亦不要求或接受包头铝业回购公司持有的包头铝业的股份。

自承诺出具日至承诺期满,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就其持有的包头铝业的股份没有向第三方转让,亦没有要求或接受包头铝业回购其持有的包头铝业的股份的情况。

(十一)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原聘任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境内审计机构,因聘期已满,公司改聘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境内审计机构。

(十二)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三)其它重大事项

1、2006年3月1日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对价方案为10送3股,并于3月10日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详细内容请查阅2006年1月25日、2月14日、2月17日、2月24日、3月2日及3月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2006年12月30日公司接包铝集团通知:包铝集团80%的股权划转中国铝业公司的工商变更注册登记手续办理完毕暨包铝集团股权划转中国铝业公司已全部完成,中国铝业公司成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详细内容请查阅2007年1月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情况

公司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了比较完善的企业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经实践证明,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是基本完整、合理和有效的。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公司自身特点,目前已基本覆盖公司管理经营各方面,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贯彻实施。这些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的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对经营风险可以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是完整有效的体系。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将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的修改完善,使之始终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注册会计师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中磊审字[2007]第 8075 号

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铝业）财务报表，包括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6 年度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06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2006 年度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包头铝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包头铝业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包头铝业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谢泽敏、吴国平

北京市丰台桥南科学城星火路昌宁大厦 8 楼

2007 年 4 月 15 日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0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 1		180,285,276.80	217,379,331.33	176,981,054.08	208,414,036.57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六. 2		164,976,890.09	157,825,608.91	151,576,890.09	156,404,430.41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六. 3	七. 1	91,109,081.33	46,977,020.19	91,042,684.44	45,986,767.18
其他应收款	六. 4	七. 2	2,678,187.94	5,105,250.04	2,671,307.94	1,590,016.81
预付账款	六. 5		191,192,475.30	60,652,861.23	188,169,610.92	55,910,651.77
应收补贴款						
存货	六. 6		975,213,113.20	792,122,387.11	975,213,113.20	787,227,940.80
待摊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05,745,598.46	1,280,062,458.81	1,585,654,660.67	1,255,533,843.54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六. 7	七. 3	481,520.60	445,173.80	6,997,807.88	6,571,663.52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481,520.60	445,173.80	6,997,807.88	6,571,663.52
其中：合并价差 (贷差以“-”号 表示，合并报表 填列)						
其中：股权投资 差额(贷差以 “-”号表示， 合并报表填列)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六. 8	七. 4	3,382,860,723.34	3,087,451,437.34	3,382,244,073.34	3,085,905,005.62
减：累计折旧			940,867,895.66	754,944,626.66	940,699,600.33	754,468,986.68
固定资产净值			2,441,992,827.68	2,332,506,810.68		
减：固定资产减 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2,441,992,827.68	2,332,506,810.68	2,441,544,473.01	2,331,436,018.94
工程物资	六. 9		2,244,047.25	21,633,676.85	2,244,047.25	21,633,676.85
在建工程	六. 10		56,035,813.52	63,339,855.66	56,035,813.52	63,326,524.46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2,500,272,688.45	2,417,480,343.19	2499824333.78	2,416,396,220.25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4,106,499,807.51	3,697,987,975.80	4,092,476,802.33	3,678,501,727.31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 12		885,000,000.00	702,443,229.14	885,000,000.00	702,443,229.14
应付票据	六. 13		80,000,000.00	150,000,000.00	80,000,000.00	150,000,000.00
应付账款	六. 14		406,062,873.86	395,480,545.22	405,723,447.14	389,089,135.63
预收账款	六. 15		42,896,592.00	35,458,737.78	30,714,841.57	25,660,954.78
应付工资	六. 16		67,772,996.95	16,530,063.50	67,772,996.95	16,530,063.50
应付福利费	六. 17		6,740,731.38	4,272,302.15	6,672,146.42	4,079,997.86
应付股利						
应付利息			596,730.00	652,115.33	596,730.00	652,115.33
应交税金	六. 18		44,235,505.53	38,097,746.58	44,005,923.56	37,549,598.43
其他应交款	六. 19		5,353,047.11	1,996,450.89	5,174,085.04	2,362,234.81
其他应付款	六. 20		28,339,389.09	51,607,197.00	28,217,492.29	50,395,284.71
预提费用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六. 21		525,144,361.46	146,332,546.29	525,144,361.46	146,332,546.2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92,142,227.38	1,542,870,933.88	2,079,022,024.43	1,525,095,160.48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六. 22		325,742,867.64	806,880,006.64	325,742,867.64	806,880,006.64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六. 23		350,000.00	3,555,000.00	350,000.00	3,555,000.00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326,092,867.64	810,435,006.64	326,092,867.64	810,435,006.64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2,418,235,095.02	2,353,305,940.52	2,405,114,892.07	2,335,530,167.12
少数股东权益 (合并报表填列)			902,802.23	1,634,604.32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 24		431,000,000.00	431,000,000.00	431,000,000.00	431,000,000.00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431,000,000.00	431,000,000.00	431,000,000.00	431,000,000.00
资本公积	六. 25		586,657,176.99	580,761,671.19	586,657,176.99	580,761,671.19
盈余公积	六. 26		234,347,606.86	133,561,395.79	234,185,484.47	133,399,273.40
其中：法定公益金			0	23,162,035.25		23,107,994.45
减：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未分配利润	六. 27		435,357,126.41	197,724,363.98	435,519,248.80	197,810,615.60
拟分配现金股利			64,650,000.00	64,650,000.00	64,650,000.00	64,650,000.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合并报表填列)						
股东权益合计			1,687,361,910.26	1,343,047,430.96	1,687,361,910.26	1,342,971,560.1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106,499,807.51	3,697,987,975.80	4,092,476,802.33	3,678,501,727.31

公司法定代表人：芦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长存

会计机构负责人：郝全河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06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六. 28	七. 5	4,821,835,385.36	3,696,601,669.77	4,700,169,424.79	3,519,710,183.92
减：主营业务成本	六. 28	七. 5	3,939,078,631.72	3,230,752,263.85	3,826,896,702.70	3,065,447,484.0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六. 29		22,708,875.00	14,172,544.09	22,522,017.73	13,960,478.18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0,047,878.64	451,676,861.83	850,750,704.36	440,302,221.72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六. 30		-1,687,942.92	3,513,487.64	-1,803,189.37	3,327,758.57
减：营业费用			69,741,680.99	65,145,258.73	64,217,471.99	58,947,583.95
管理费用			232,153,429.69	154,137,057.37	230,065,984.48	152,068,987.26
财务费用	六. 31		107,817,924.95	82,624,658.25	107,628,324.99	82,665,023.7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8,646,900.09	153,283,375.12	447,035,733.53	149,948,385.37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 32	七. 6	10,096.80	-1,668,976.84	426,144.36	-206,986.01
补贴收入	六. 33		1,316,500.00	396,000.00		
营业外收入	六. 34		9,218,731.62	4,077,679.37	9,218,731.62	4,077,679.37
减：营业外支出	六. 35		4,730,756.22	5,370,351.43	2,615,445.32	4,966,223.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4,461,472.29	150,717,726.22	454,065,164.19	148,852,855.68
减：所得税	六. 36	七. 7	51,460,188.54	17,910,927.78	50,920,319.92	16,787,128.08
减：少数股东损益（合并报表填列）			-67,689.75	665,200.07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3,068,973.50	132,141,598.37	403,144,844.27	132,065,727.6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97,724,363.98	163,059,056.04	197,810,615.60	163,564,606.28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600,793,337.48	295,200,654.41	600,955,459.87	295,630,333.8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314484.43*	12,977,620.86	40,314,484.43	13,206,572.76
提取法定公益金				6,488,810.43		6,603,286.38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合并报表填列)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560,478,853.05	275,734,223.12	560,640,975.44	275,820,474.74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60471726.64*	19,809,859.14	60,471,726.64	19,809,859.14
应付普通股股利			64,650,000.00	58,200,000.00	64,650,000.00	58,2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以“-”号填列)			435,357,126.41	197,724,363.98	435,519,248.80	197,810,615.60
补充资料：						
1.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6,250.00	76,750.93	-26,250.00	76,750.93
2.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 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 债务重组损失						
6. 其他						

公司法定代表人：芦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长存

会计机构负责人：郝全河

现金流量表
2006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数	母公司数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20,285,590.55	4,761,166,508.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75,096.55	658,596.5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53,138.96	6,297,048.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28,613,826.06	4,768,122,153.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50,696,059.99	4,001,103,661.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7,329,472.33	256,348,762.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444,846.39	197,210,117.1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662,180.73	24,759,273.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45,132,559.44	4,479,421,814.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481,266.62	288,700,338.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出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			129,494.60	129,494.6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494.60	129,494.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00,489,922.96	200,089,922.9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5,878.95	815,878.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305,801.91	200,905,801.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176,307.31	-200,776,307.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935,000,000.00	93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279.14	625,279.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5,625,279.14	935,625,279.1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894,092,130.83	894,092,130.8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57,713,228.85	157,671,228.85

其中：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8,933.30	3,218,933.30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5,024,292.98	1,054,982,292.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399,013.84	-119,357,013.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094,054.53	-31,432,982.49
补充材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3,068,973.50	403,144,844.27
加：少数股东损益(亏损以“-”号填列)			-67,689.75	0
减：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025,157.07	2,944,928.20
固定资产折旧			213,178,836.57	213,006,307.89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8,348,111.09	-8,348,111.0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286.44	0
财务费用			102,113,360.10	102,113,360.10
投资损失(减：收益)			-10,096.80	-426,144.36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83,381,299.89	-187,985,172.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59,339,420.30	-283,074,624.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3,239,270.77	47,324,950.88
其他(预计负债的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481,266.62	288,700,338.6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0,285,276.80	176,981,054.0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7,379,331.33	208,414,036.5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094,054.53	-31,432,982.49

公司法定代表人：芦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长存

会计机构负责人：郝全河

合并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2006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行次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其他原因转出数	合计	
一、坏账准备合计	1	3,324,400.23	2,686,528.36		24,507.14	24,507.14	5,986,421.45
其中：应收账款	2	2,998,533.20	2,748,532.48		-68,407.60	-68,407.60	5,815,473.28
其他应收款	3	325,867.03	-62,004.12		92,914.74	92,914.74	170,948.17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4						
其中：股票投资	5						
债券投资	6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7						
其中：库存商品	8						
原材料	9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1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1						
长期债权投资	12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3						
其中：房屋、建筑物	14						
机器设备	15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6						
其中：专利权	17						
商标权	18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合计	19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合计	20						
九、总计	21	3,324,400.23	2,686,528.36		24,507.14	24,507.14	5,986,421.45

公司法定代表人：芦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长存

会计机构负责人：郝全河

母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2006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行次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因资产价值回升 转回数	其他原因转 出数	合 计	
一、坏账准备合计	1	3,036,816.00	2,944,928.20				5,981,744.20
其中：应收账款	2	2,935,325.56	2,875,909.62				5,811,235.18
其他应收款	3	101,490.44	69,018.58				170,509.02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4						
其中：股票投资	5						
债券投资	6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7						
其中：库存商品	8						
原材料	9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1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1						
长期债权投资	12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3						
其中：房屋、建筑物	14						
机器设备	15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6						
其中：专利权	17						
商标权	18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合计	19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合计	20						
九、总计	21	3,036,816.00	2,944,928.20				5,981,744.20

公司法定代表人：芦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长存

会计机构负责人：郝全河

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50.97	56.75	1.9955	1.9955
营业利润	26.59	29.60	1.0409	1.0409
净利润	23.89	26.60	0.9352	0.93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61	26.29	0.9243	0.9243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差异调节表

重要提示：

本公司已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实施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目前本公司正在评价执行新会计准则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产生的影响，在对其进行慎重考虑并参照财政部对新会计准则的进一步讲解后，本公司在编制 2007 年度财务报告时可能对编制“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以下简称：“差异调节表”）时所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或重要认定进行调整，从而可能导致差异调节表中所列报的 2007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与 2007 年度财务报告中所列报的相应数据之间存在差异。

关于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新旧会计准则
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的审阅报告

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铝业”）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以下简称：“差异调节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 号，以下简称：“通知”）的有关规定编制差异调节表是包头铝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差异调节表出具审阅报告。

根据通知的有关规定，我们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差异调节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差异调节表相关会计政策和所有重要的认定、了解差异调节表中调节金额的计算过程、阅读差异调节表以考虑是否遵循指明的编制基础以及在必要时实施分析程序，审阅工作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差异调节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的有关规定编制。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谢泽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国平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七日

股东权益调节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注释	项目名称	金额
		2006年12月31日股东权益(现行会计准则)	1,687,361,910.26
1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其他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贷方差额	
2		拟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		因预计资产弃置费用应补提的以前年度折旧等	
4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辞退补偿	
5		股份支付	
6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重组义务	
7		企业合并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商誉的账面价值	
		根据新准则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0		金融工具分拆增加的收益	
11		衍生金融工具	
12		所得税	7,505,404.14
14		少数股东权益	
13		其他	
15			902,802.23
		2007年1月1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	1,695,770,116.63

公司法定代表人:芦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长存

会计机构负责人:郝全河

编制目的

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7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会计准则。为分析并披露执行新会计准则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06年11月颁布了“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的有关规定,在2006年度财务报告的“补充资料”部分以差异调节表的方式披露重大差异的调节过程。

编制基础

差异调节表系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的自身特点和具体情况,以2006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并依据重要性原则编制的。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中没有明确的情况,本差异调节表依据如下原则进行编制:

编制合并报表时,公司按照新会计准则调整少数股东权益,并在差异调节表“其他”项目中反应。

主要项目附注

1、2006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权益（现行会计准则）的金额取自本公司按照现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以下简称：“现行会计准则”）编制的 200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该报表业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并于 2007 年 4 月 17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磊审字[2007]第 8075 号）。该报表相关的编制基础和主要会计政策参见本公司 2006 年度财务报告。

2、所得税

本公司按照新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据此按会计政策计提了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同时我公司执行工效挂钩工资政策，期末存在未发放的工资结余和结余的职工教育经费。根据新会计准则应将资产账面价值小于资产计税基础和负债账面价值大于负债计税价值的差额计算递延所得税资产，从而增加了 2007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 7,505,404.14 元。另外，我公司所得税税率将在 2007 年发生变动，按照新会计准则中关于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应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的规定，税率变动可能会影响所得税资产和股东权益的金额确认。

3、少数股东权益

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按现行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会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享有的权益为 902,802.23 元，新会计准则下计入股东权益，由此增加 2007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下少数股东权益为 902,802.23 元。

公司概况

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铝业”）是经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内政股批字[2001]36 号文批准，由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深圳市北方投资有限公司、北京轻工供销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华北供销公司、内蒙古远源科贸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于 2001 年 6 月 28 日在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领取了注册号为 150000100024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包头铝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9,100 万元；注册地址：包头市东河区毛其来；法定代表人：芦林。

根据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京评报字[2001]2006 号《评估报告》，并经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财企[2001]363 号文确认将集团公司所属的与生产经营电解铝有关的经营性净资产 42,627.92 万元作为出资，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财企[2001]482 号文“关于内蒙古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将投入的净资产 42,627.92 万元折为国有法人股 27,733.74 万股，折股比例为 65.060034%，占包头铝业股本总额的 95.30%；其他六家股东以现金方式投入，并同比例折股。

具体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权种类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折股比例(%)	所折股份(万股)	占总股本(%)
国有法人股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627.92	65.060034	27,733.74	95.30
国有法人股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	65.060034	390.36	1.34
国有法人股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	500	65.060034	325.30	1.12

国有法人股	深圳市北方投资有限公司	300	65.060034	195.18	0.67
一般法人股	北京轻工供销有限责任公司	300	65.060034	195.18	0.67
国有法人股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华北供销公司	200	65.060034	130.12	0.45
一般法人股	内蒙古远源科贸有限公司	200	65.060034	130.12	0.45
合 计		44,727.92		29,100.00	10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5)10号文核准,2005年4月13-19日包头铝业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000万股,并于2005年5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包头铝业”,股票代码“600472”。发行后包头铝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3,100万元,已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本公司于2006年3月10日完成股权分置改革,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为流通股股东每十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送出的股份三股,非流通股股东共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4200万股。股权分置改革不改变公司总股本。

公司主营铝及其系列产品,主要产品为“包铝”牌重熔铝锭、各种铝合金及炭素制品。目前铝及其系列产品年生产能力为30万吨,炭素制品的年生产能力为20万吨。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相关规定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4、编制基础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按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公司对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季初的市场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每季期末,对外币账户的余额按期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其差额作为汇兑损益记入财务费用或在建工程。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将持有时间短、流动性强、价值变动风险很小、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的短期债券投资视为现金等价物。

7、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按取得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和手续费等相关费用,扣除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后的余额计入投资成本。持有期间所获得的股利或利息冲减短期投资账面价值,处置时按所收到的处置收入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决算日，短期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计量，短期投资跌价准备按单项投资成本高于市价的差额提取，已确认跌价损失的短期投资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后在原先已确认的投资损失金额内转回。

8、应收款项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坏账的确认标准为：①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后，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款项；②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款项。根据包头铝业的管理权限，经董事会批准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坏账的核算方法：公司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期末公司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的计提比例为 6%。

9、存货核算方法：

- (1) 包头铝业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 (2)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低值易耗品的发出或领用，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 (4) 决算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量，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按存货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估计销售价格 - 估计完工成本 - 销售所必需的估计费用。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A、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以现金购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支付的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实际支付的价款中若包含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则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减去已宣告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后的差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或以应收债权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涉及补价的则根据收到或支付的补价分别按减去或加上补价后的金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以股权投资换股权投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涉及补价的则根据收到或支付的补价分别按减去或加上补价后的金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股权投资差额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最初以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初始投资成本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股权投资差额，按一定期限平均摊销计入损益。

股权投资差额的摊销期限：初始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按不超过 10 年的期限摊销；初始投资成本低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权投资准备。

C、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按处置收入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D、对于股票投资或其他股权投资，若持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以下，或持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或 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若持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或 20%以上，或虽投资不足 20%但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持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虽不足 50%但具有实际控制权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并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2) 长期债权投资核算方法

A、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以现金购入的长期债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支付的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减去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长期债权投资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长期债权投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涉及补价的则根据收到或支付的补价分别按减去或加上补价后的金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长期债权投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涉及补价的则根据收到或支付的补价分别按减去或加上补价后的金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债权投资的溢价及折价

公司购入的长期债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减去相关费用及尚未到期的债券利息后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作为债券投资的溢价或折价。债券的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摊销。摊销方法采用直线法。

C、长期债权投资在处置时按处置的收入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价值。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决算日，包头铝业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1、委托贷款核算方法：

委托贷款按期计提利息，计入损益；已按期计提的利息到付息期不能收回的，停止计提利息，并冲回原已计提的利息。

决算日，按单个委托贷款本金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12、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帐，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数平均法)提取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年	4%	2.40%—4.80%
运输设备	9年	4%	10.67%
通用设备	7—13年	4%	7.38%—13.71%
专用设备	11年	4%	8.73%
其它设备	11年	4%	8.7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计价方法：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如果融资租入资产占包头铝业资产总额比例等于或小于30%的，在租赁开始日，企业也可按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

(2) 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决算日对固定资产进行逐项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计价标准：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但单位价值在2000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超过2年的资产。

13、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待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固定资产。为建造固定资产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支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借款费用》的规定，予以资本化。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决算日，包头铝业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2)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3) 其他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无形资产的计价：包头铝业的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无形资产的摊销：各种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如预计使用年限超过了相关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或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该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按如下原则确定：

- (1) 合同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
- (2) 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
- (3) 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受益年限和有效年限两者之中较短者

(4) 如果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 10 年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决算日，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当存在下列一项或几项情况时，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1)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2)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降，在剩余摊销年限内不会恢复；
- (3)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定保护年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4)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14、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的计价：包头铝业的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无形资产的摊销：各种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如预计使用年限超过了相关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或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该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按如下原则确定：

- (1) 合同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
- (2) 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
- (3) 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受益年限和有效年限两者之中较短者

(4) 如果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 10 年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决算日，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当存在下列一项或几项情况时，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1)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2)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降，在剩余摊销年限内不会恢复；
- (3)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定保护年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4)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15、收入确认原则：

- (1) 包头铝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
- (2) 包头铝业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
- (3) 与交易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
- (4)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6、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包头铝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

17、合并会计报表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及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合并会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财会字(1995)11号文《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和财会二字(1996)2号《关于合并会计报表合并范围请示的复函》等有关文件的要求编制的，包头铝业列入合并会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五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处理方法与包头铝业一致。

包头铝业及其子公司间的所有重大资金往来、重大交易，均在会计报表合并时予以抵销。

少数股东权益是指子公司净资产中由母公司以外的其他投资者所拥有的权益。

少数股东本期收益是指母公司以外的其他投资者在各子公司当期实现的净利润中所拥有的数额。

18、利润分配政策：

包头铝业净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5%；
4. 支付股利。

19、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3) 会计差错更正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 17%（销售材料）、13%（转供水、汽）税率计缴。	17%、13%
营业税		5%
城建税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的 7%计算缴纳	7%
企业所得税	本年执行 10%优惠税率	10%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	教育费附加 3%；地方教育费附加 1%

2、优惠税负及批文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内政字[2005]328 号文批准，同意 2006 年继续给予公司所得税 10%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从 2007 年至 2010 年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投资额	权益比例 (%)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佛山市南海区包铝经贸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德明大厦 A 座 9 楼	石长存	180	销售铝锭、铝合金、铜、镁锭、建筑材料、化工产品、机电产品、五金交电	150	83.33		是
无锡新包铝业有限公司	无锡市惠山新区堰桥锡澄南路 52 号	石长存	200	金属材料、炭素制品、耐火及保温材料、化工产品及其原料、机械电子设备及配件五金的销售	180	90		是
包头铝业综合铸铝有限公司*	包头市效区古城湾	郭全来	60	铝合金制品、铝合金圆棒的加工销售	51		50	是
包铝(集团)金石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市石拐工业园区(二区)	芦林	500	工业硅冶炼及相关制品的生产与经营, 有色金属及合金生产, 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	294	21		否

*为包头铝业的子公司佛山市南海区包铝经贸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本公司无合营企业。

1、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

(六)合并会计报表附注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4,556.86	/	23,891.45
人民币	/	4,556.86	/	23,891.45
银行存款:	/	167,056,435.95	/	124,527,240.85

人民币	/	155,368,669.43	/	154,917,373.63
美元	1,496,762.14	11,687,766.52	3,765,659.02	30,390,132.78
其他货币资金:	/	13,224,283.99	/	62,438,066.25
人民币	/	12,461,977.61	/	49,032,435.00
美元	97,622.70	762,306.38	1,661,127.56	13,405,631.63
合计	/	180,285,276.80	/	217,379,331.33

货币资金减少主要是由于本期固定资产投资较大所致。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64,976,890.09	157,825,608.91
合计	164,976,890.09	157,825,608.91

本期增加主要因本期末未到期及未背书的票据增加。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帐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96,195,666.40	99.24	5,771,739.98	49,146,320.28	98.34	2,948,779.21
一至二年	2,360.41	0.01	141.63	97,705.31	0.20	5,862.32
二至三年		0.00				
三年以上	726,527.80	0.75	43,591.67	731,527.80	1.46	43,891.67
合计	96,924,554.61	100	5,815,473.28	49,975,553.39	100	2,998,533.20

(2) 应收帐款坏帐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转回数	转出数	合计	
应收帐款 坏帐准备	2,998,533.20	2,748,532.48		-68,407.60	-68,407.60	5,815,473.28

(3) 应收账款前五名欠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前五名欠款单位合计及比例	77,153,317.50	79.60	37,620,325.51	75.28

(4) 本报告期应收帐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欠款金额	欠款金额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443.81
合计		40,443.81

本期应收账款增加主要为出口产品正常结算货款所致。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帐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2,676,122.38	93.93	160,567.34	1,683,869.90	31.00	101,032.19
一至二年	110,475.80	3.88	6,628.55	3,693,600.77	68.01	221,616.05
二至三年	21,457.93	0.75	1,287.48			
三年以上	41,080.00	1.44	2,464.80	53,646.40	0.99	3,218.79
合计	2,849,136.11	100	170,948.17	5,431,117.07	100	325,867.03

(2) 其他应收款坏帐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转回数	转出数	合计	
其他应收款 坏帐准备	325,867.03	-62,004.12		92,914.74	92,914.74	170,948.17

(3) 其他应收款主要单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包头车务段东兴车站	业务单位	1,704,088.00	2006 年	铁路运费
包头铝厂综合企业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316,308.69	2006 年	水电费
合计	/	2,020,396.69	/	/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帐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欠款金额	欠款金额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多种经营分公司	8,176.20	
合计	8,176.20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多种经营分公司,系母公司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年成立的分公司。

5、预付帐款

(1) 预付帐款帐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90,228,530.52	99.49	60,269,348.91	99.37
一至二年	802,050.31	0.43	14,191.37	0.02
二至三年	14,191.35	0.01	36,156.34	0.06
三年以上	147,703.12	0.08	333,164.61	0.55
合计	191,192,475.30	100.00	60,652,861.23	100.00

(2) 本报告期预付帐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1 年以上的预付账款,主要系未结算的余款。

(4) 本期大幅增加预付账款系主要原因为预付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中州分公司、山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这些本公司主要原材料-氧化铝的供应商的款项大幅增加所致。

6、存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2,170,651.98		242,170,651.98	218,423,100.14		218,423,100.14
在产品	287,733,626.98		287,733,626.98	223,977,835.47		223,977,835.47
产成品	435,765,966.20		435,475,392.40	347,060,384.48		347,060,384.48
委托加工物资	9,833,441.84		9,833,441.84	2,289,499.93		2,289,499.93
合计	975,503,687.00		975,213,113.20	792,122,387.11		792,122,387.11

(1) 包头铝业期末对存货进行了清查,存货可变现净值高于存货成本,故未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2) 存货 200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183,381,299.89 元,主要原因系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产品成本增加以及销售网点增加,相应的周转商品量增大所致。

(3)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估计销售价格 - 估计完工成本 - 销售所必需的估计费用。

7、长期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联营公司投资	445,173.80	36,346.80		481,520.60
合计	445,173.80	36,346.80		481,520.6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净值合计	445,173.80	/	/	481,520.60

(2) 其他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1)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与母公 司关系	占被投资公 司注册资 本比例 (%)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额	累计增减额	期末余额
包铝(集团)金 石硅业有限责 任公司	对联营 企业投 资	21	2,940,000.00	445,173.80	36,346.80	-2,458,479.40	481,520.60

本公司年末未发现其他长期投资发生减值的情况。

本公司年末长期投资收回不存在重大收回限制。

8、固定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一、原价合计:	3,087,451,437.34	341,030,432.79	45,621,146.79	3,382,860,723.3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86,127,755.22	59,609,666.35	627,363.44	1,145,110,058.13
机器设备	1,957,272,473.24	267,830,281.97	44,515,103.35	2,180,587,651.86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44,051,208.88	13,590,484.47	478,680.00	57,163,013.35
二、累计折旧合计:	754,944,626.66	213,072,163.89	27,148,894.89	940,867,895.6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45,501,197.24	45,009,382.47	233,051.51	290,277,528.20
机器设备	491,008,016.83	163,720,171.21	26,526,215.54	628,201,972.50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18,435,412.59	4,342,610.21	389,627.84	22,388,394.96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四、固定资产净额合 计	2,332,506,810.68			2,441,992,827.6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40,626,557.98			854,832,529.93
机器设备	1,466,264,456.41			1,552,385,679.36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25,615,796.29			34,774,618.39

(1) 本期增加是电解铝清洁生产扩大合金产能节能技术项目已完工项目转入固定资产 272,956,391.46 元、电解质清理破碎系统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13,201,058.43 元，以及其他零星工程增加。此外我公司购入亨通运输公司的固定资产，按照评估值 14,617,054.74 元收购。

(2) 本期减少为报废一期资产原值 3,191 万元，净值 1,182 万元，减少报废电解四公司资产原值 1042 万元，净值 425 万元。

(3)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145103 万元。

(4)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了检查，其可收回金额均高于账面价值，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工程物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专用设备	19,185,779.50	1,764,032.00
专用材料	2,447,897.35	480,015.25
合计	21,633,676.85	2,244,047.25

工程物资 200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比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减少 19,389,629.60 元，系包头铝业 2006 年度工程建设领用。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资金来源	期末数
1、电解铝清洁生产扩大合金产能节能技改项目	814,200,000	36,864,777.27	250,904,291.70	272,956,391.46	自筹	14,812,677.51
2、新建 6 万吨预焙阳极块项目	250,000,000	5,086,681.18	2,219,242.7	7,305,923.88	自筹	0
3、电解质清理破碎系统	10,000,000	3,382,663.56	9,818,394.87	13,201,058.43	自筹	0
4、自备电厂	3,053,280,000	402,547.23	27,061,116.19	0	自筹	27,463,663.42
5、新建大修厂房及设施	18,000,000	0	5,486,161.45	0	自筹	5,486,161.45
6、零星工程	45,000,000	17,603,186.42	22,737,616.52	32,067,491.82	自筹	8,273,311.14
合计		63,339,855.66	318,226,823.43	325,531,865.57	/	56,035,813.52

1、本期在建工程增加主要是电解铝清洁生产扩大合金产能节能技改项目、电解质清理破碎系统、新建大修厂房及设施、自备电厂前期建设投入等。

本期在建工程减少主要是电解铝清洁生产扩大合金产能节能技改项目、部分零星工程建成投产转增固定资产所致。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期末包头铝业对在建工程进行了全面检查，未发现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本期长期待摊费用无发生额，期末也无余额。

1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98,232,629.14
担保借款	885,000,000.00	604,210,600.00
合计	885,000,000.00	702,443,229.14

担保单位为本公司控股母公司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应付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8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150,000,000.00

应付票据减少系包头铝业改变采购结算方式，减少银行承兑汇票结算量所致。本年期末应付票据均为我公司出具给包头供电局支付电费的款项。

14、应付帐款：

(1) 应付帐款帐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383,077,412.35	94.34	344,128,575.48	87.01
一至二年	14,438,170.45	3.56	6,507,083.07	1.65
二至三年	3,261,958.64	0.80	9,157,218.12	2.32
三年以上	5,285,332.42	1.30	35,687,668.55	9.02
合计	406,062,873.86	100	395,480,545.22	100

应付帐款三年以上的大额客户为包头供电局工程款 3,442,436.00 元，其他主要为工程建设和设备采购尾款。

应付账款余额中应付持包头铝业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详见附注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5、预收帐款：

(1) 预收帐款帐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41,028,711.16	95.65	34,209,487.10	96.48
一至二年	1,867,880.84	4.35	101,491.48	0.29
二至三年			40,239.23	0.11
三年以上			1,107,519.97	3.12
合计	42,896,592.00	100.00	35,458,737.78	100.00

预收账款余额中无预收持包头铝业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账款主要为国内销售的结算余款。

16、应付工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工资	67,772,996.95	16,530,063.50
合计	67,772,996.95	16,530,063.50

应付工资余额为尚未发放的工资及奖金。

17、应付福利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福利费	6,740,731.38	4,272,302.15
合计	6,740,731.38	4,272,302.15

18、应交税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计缴标准
增值税	4,316,867.16	18,036,713.59	按 17%（销售材料）、13%（转供水、汽）税率计缴。
营业税		200.00	
所得税	27,607,426.75	14,179,515.19	本年执行 10%优惠税率
个人所得税	3,644,032.50	748,430.34	按个人所得税法代扣代缴
城建税	8,650,095.46	5,104,315.79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的 7%计算缴纳
房产税		-2,910.22	
印花税	17,083.66	31,481.89	
合计	44,235,505.53	38,097,746.58	/

应交税金变动较大，主要原因是期末计提所得税所致。

19、其他应交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教育费附加	5,196,165.65	1,976,684.70
堤维费*		19,766.19
防洪保安基金、粮食风险基金、市场物价调节基金	156,881.46	
合计	5,353,047.11	1,996,450.89

*期初数列示堤维费系佛山市南海区包铝经贸有限公司应交纳的海堤维护费。
其他应交款变动较大，主要原因是应交教育费附加增加所致。

20、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帐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26,404,466.02	93.17	51,592,063.64	99.97
一至二年	1,914,857.71	6.76	1,742.25	
二至三年	1,742.25	0.01		
三年以上	18,323.11	0.06	13,391.11	0.03
合计	28,339,389.09	100	51,607,197.00	100

(2) 欠持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的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股东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477,919.82	17,559,701.67
合计	12,477,919.82	17,559,701.67

(3) 大额明细如下:

债权人	性质	金额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各项服务的劳务费	12,477,919.82
包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住房公积金	5,383,812.00
包头市环境监察支队	排污费	2,000,000.00
职工教育经费	职工教育经费	1,797,778.95
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费	1,500,000.00

21、一年到期的长期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本币金额	本币金额
担保借款	300,000,000.00	50,000,000.00
抵押借款	225,144,361.46	96,332,546.29
合计	525,144,361.46	146,332,546.29

抵押物为包头铝业固定资产,担保单位为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包头市商业银行。其中:包铝集团公司担保 25000 万元,包头市商业银行担保 5000 万元。抵押借款中含日元环保贷款 38,768,268.40 日元,折合人民币 2,544,361.46 元。

2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293,342,867.64	517,280,006.64
担保借款	0	250,000,000.00
信用借款	324,000,000.00	39,600,000.00
合计	325,742,867.64	806,880,006.64

(2) 长期借款情况:

(2) 长期借款情况:

抵押物为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

包头财政局日元贷款首次偿还本金日期为 2006 年 11 月 20 日，金额为所贷本金金额的 2.44% 计算偿还，其余偿还本金日期为 2007 年 5 月 20 日-2026 年 11 月 20 日，分 40 次偿清，每次偿还日期为每年 5 月 20 日和 11 月 20 日，每次偿还金额以所贷全部本金剔除首次偿款的剩余部分分 40 次平均计算偿还。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日元贷款期末余额为 736,597,099.60 元，折合人民币共计 48,342,867.64 元。

23、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说明
环境治理补助费	100,000.00		
科技开发费拨款		305,000.00	包头市科技局拨入的内蒙古自治区典型企业信息化技术示范拨款。
生产工艺技改拨款		2,500,000.00	根据内政外经贸发字[2002]104 号文精神，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拨入的铝合金生产工艺技改款。
外贸发展奖励基金（出口奖励）	250,000.00	250,000.00	由包头市财政局包财经建三科（2005）23 号下达的 2004 年度出口奖励基金。
中铝科技发展基金		500,000.00	中国铝业公司划入科技发展基金款项。
合计	350,000.00	3,555,000.00	/

24、股本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股份总数	431,000,000	100						431,000,000	100

本公司于 2006 年 3 月 10 日完成股权分置改革，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为流通股股东每十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送出的股份三股，非流通股股东共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 4200 万股。股权分置改革不改变公司总股本，相应各投资者所占股权比例有所变化。方案实施前，非流通股股东共计持股 291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67.52%，方案实施后，原非流通股股东持股 249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57.77%。

25、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484,250,653.36			484,250,653.36
拨款转入	96,429,450.98	4,905,000.00		101,334,450.98
其他资本公积	81,566.85	990,505.80		1,072,072.65
合计	580,761,671.19	5,895,505.80		586,657,176.99

1、股本溢价：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财企[2001]482 号文“关于内蒙古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将投入的净资产 42,627.92 万元折为国有法人股 27,733.74 万股，折股比例为 65.060034%，其他六家以现金方式投入，并同比例折股，形成资本公积金额

156,279,214.99 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5]10 号文件核准,公司利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4,000 万股,形成资本公积 327,971,438.37 元,合计 484,250,653.36 元。

2、拨款转入:包括一期技改中央补助 5940 万元,挖潜改造资金 1083 万元,技改项目拨款 2000 万元,环境治理补助 7,699,450.98 元,外贸发展基金 250 万元,科技开发资金 305000.00 元,研究开发资金 60 万元。

(1) 根据国经贸投资[2000]1108 号《关于下达 2000 年第十三批国债专项资金国家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内蒙财政厅划拨项目投资补助资金 5940 万元,并根据国家经贸委、计委、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在国经贸投资(1999)886 号第 15 条中明确投资补助金计入企业资本公积金管理。

(2)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财企[2001]1332 号”《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 2001 年对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挖潜改造投入有关问题的通知》,内蒙财政厅划拨 1083 万元。该款项为挖潜改造资金(包头铝业用于炭素技改),本公司收到后先列入专项应付款核算。在炭素技改项目转入固定资产的同时,计入“资本公积”管理。

(3) 根据内经贸综发[2001]897 号《关于为包铝一期电解铝技改项目注入资本金的通知》,自治区经贸委划拨资金 3000 万元,现到位资金 2000 万元,用于包铝一期电解铝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在本公司收到后先列入专项应付款核算。在一期技改工程项目转入固定资产的同时,计入“资本公积”管理。

3、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为三年以上无法支付的往来款项转增资本公积。

26、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6,324,070.50	40,368,525.23		86,638,554.93
法定公益金	23,162,035.25		23,162,035.25	0
任意盈余公积	64,075,290.04	83,579,721.09		147,709,051.93
合计	133,561,395.79	123,948,246.32	23,162,035.25	234,347,606.86

按照财政部有关执行新公司法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我公司本期将法定公益金转入盈余公积,其他增加数为本期根据新修订的公司章程提取。其中法定盈余公积提取 40,314,484.43 元,任意盈余公积提取 60,471,726.64 元。

2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净利润	403,068,973.5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97,724,363.98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314484.43*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60471726.64*
应付普通股股利	64,650,000.00
未分配利润	435,357,126.41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与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按照 2005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利润分配决议分配了 64,650,000.00 元的现金股利。

按照本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0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期末总股本 431,000,000 为基数，每股分配利润 0.15 元（含税），该预案还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8、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1) 分行业主营业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铝冶炼	4,714,984,786.80	3,822,380,458.49	3,591,108,778.30	3,127,215,537.47
外购普铝	78,028,648.48	77,909,398.50	71,027,056.16	70,943,395.43
炭素制品	28,821,950.08	38,788,774.73	569,317.95	743,027.70
其他			33,896,517.36	31,850,303.25
其中：关联交易	199,382,468.22	161,684,034.99	265,048,066.38	230,084,292.46
合计	4,821,835,385.36	3,939,078,631.72	3,696,601,669.77	3,230,752,263.85

(2) 分产品主营业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普铝	767,611,472.96	679,644,580.50	797,377,636.68	733,595,151.23
电工圆铝杆	1,067,435,094.54	875,537,578.19	488,973,082.88	430,174,251.22
A356 合金	2,074,665,162.65	1,646,857,141.74	1,689,627,748.31	1,430,751,049.07
铝合金棒材	606,314,943.22	475,884,391.07	418,470,518.57	373,751,828.14
高纯铝			1,019,582.67	774,465.44
铝母线	17,852,512.28	14,540,832.22	8,964,558.17	7,481,478.51
大板锭	234,934,030.32	186,121,947.93	140,463,869.92	115,254,573.01
其他合金	24,200,219.31	21,703,385.34	46,211,781.10	35,432,740.85
碳素制品	28,821,950.08	38,788,774.73	33,896,517.36	31,850,303.25
其中：关联交易	199,382,468.22	161,684,034.99	265,048,066.38	230,084,292.46
合计	4,821,835,385.36	3,939,078,631.72	3,696,601,669.77	3,230,752,263.85

(3) 分地区主营业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3,726,185,536.19	3,026,336,679.66	3,100,414,697.27	2,649,992,550.22
国外	1,095,649,849.17	912,741,952.06	596,186,972.50	580,759,713.63
其中：关联交易	199,382,468.22	161,684,034.99	265,048,066.38	230,084,292.46
合计	4,821,835,385.36	3,939,078,631.72	3,696,601,669.77	3,230,752,263.85

包头铝业 2006 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合计为 2,318,067,948.68 元，占本期全部销售收入的 48%。主营业务收入增加主要系产品价格上涨所致。

毛利率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产品价格上涨。

29、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缴标准
城建税	14,381,688.83	9,562,306.24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的 7% 计算缴纳
教育费附加	8,327,186.17	4,610,237.85	本部 4%，子公司 3%
合计	22,708,875.00	14,172,544.09	/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变动幅度较大的主要原因系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30、其他业务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利润	收入	成本	利润
材料物资	62,991,802.65	64,295,401.43	-1,303,598.78	72,381,695.55	68,868,207.91	3,513,487.64
其他	3,926,306.75	4,310,650.89	-384,344.14	3,559,594.16	3,559,594.16	0
合计	66,918,109.40	68,606,052.32	-1,687,942.92	75,941,289.71	72,427,802.07	3,513,487.64

31、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95,792,437.65	93,055,410.27
减：利息收入	2,360,136.13	2,448,011.14
汇兑损失	5,757,912.32	
减：汇兑收益		10,089,597.01
其他	8,627,711.11	2,106,856.13
合计	107,817,924.95	82,624,658.25

32、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其中：按权益法确认收益	36,346.80	-1,745,727.77
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26,250.00	76,750.93
合计	10,096.80	-1,668,976.84

33、补贴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来源
基金返还	1,316,500.00	396,000.00	系子公司无锡新包铝业有限公司收到的防洪保安基金、粮食风险基金、市场物价调节基金返还。
合计	1,316,500.00	396,000.00	/

3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教育费附加返还	658,596.55	1,071,000.00
罚没收入	11,000.00	
处理固定资产净收益	8,549,135.07	3,006,679.37
合计	9,218,731.62	4,077,679.37

3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203,310.42	2,507,290.19
学校经费	2,285,900.00	2,285,900.00
捐赠支出		50,000.00
滞纳金	134,335.25	
其他	2,107,210.55	527,161.24
合计	4,730,756.22	5,370,351.43

36、所得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所得税	51,460,188.54	17,910,927.78
合计	51,460,188.54	17,910,927.78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内政字[2001]357号”文批准，自2001年7月1日起至2004年6月30日，对包头铝业的所得税减按10%的税率征收；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内政字[2004]217号”文批准，自2004年7月1日起至2005年12月31日，对包头铝业所得税减按10%的税率征收。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内政字[2005]328号文批准，同意2006年继续给予公司所得税10%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从2007年至2010年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期由于本公司盈利情况大大超过往年，所以所得税也比上年大幅增加。

37、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保险赔款	2,213,207.38
环境治理补助	1,600,000.00
科技开发资金	750,000.00
出口研究开发资金	600,000.00
个人所得税	459,568.87
保证金	150,000.00
住房公积金	194,330.00
其他	386,032.71
合计	6,353,138.96

(七) 母公司会计报表附注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帐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96,121,135.61	99.24	5,767,268.14	48,193,204.53	98.51	2,891,592.27
一至二年	3,895.80	0.00	233.75	2,360.41		141.62
二至三年	2,360.41	0.00	141.62	726,527.80	1.49	43,591.67
三年以上	726,527.80	0.75	43,591.67			
合计	96,853,919.62	100.00	5,811,235.18	48,922,092.74	100.00	2,935,325.56

(2) 应收帐款坏帐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转回数	转出数	合计	
应收帐款坏帐准备	2,935,325.56	2,875,909.62				5,811,235.18

(3) 本报告期应收帐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欠款金额	欠款金额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443.81
合计		40,443.81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帐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668,803.23	93.91	160,128.19	1,626,799.85	96.18	97,608.00
一至二年	110,475.80	3.89	6,628.55	11,061.00	0.65	663.66
二至三年	21,457.93	0.76	1,287.48			
三年以上	41,080.00	1.45	2,464.80	53,646.40	3.17	3,218.78
合计	2,841,816.96	100.00	170,509.02	1,691,507.25	100	101,490.44

(2) 其他应收款坏帐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转回数	转出数	合计	
其他应收款坏帐准备	101,490.44	69,018.58				170,509.02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帐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欠款金额	欠款金额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多种经营分公司	8,176.20	
合计	8,176.20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多种经营分公司,系本公司母公司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年成立的分公司。

3、预付帐款

本报告期预付帐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长期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6,126,489.72	389,797.53		6,516,287.28
对联营公司投资	445,173.80	36,346.80		481,520.60
合计	6,571,663.52			6,997,807.8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净值合计	6,571,663.52	/	/	6,997,807.88

(2) 其他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1)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与母 公司 关系	占被投资 公司注册 资本比例 (%)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额	累计增减额	期末余额	核算 方法
佛山市南海区包铝经贸有限公司	对子 公司 投资	83.33	1,500,000.00	2,160,304.74	-150,305.29	509,999.45	2,009,999.45	权益 法
无锡新包铝业有限公司	对子 公司 投资	90	1,800,000.00	3,966,184.98	540,102.82	2,706,287.83	4,506,287.83	权益 法
包铝(集团)金石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对联 营企 业投 资	21	2,940,000.00	445,173.80	36,346.80	-2,458,479.40	481,520.60	权益 法

包头铝业年末未发现其他长期投资发生减值的情况。
包头铝业年末长期投资收回不存在重大收回限制。

5、固定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一、原价合计:	3,085,905,005.62	341,030,432.79	44,691,365.07	3,382,244,073.3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85,500,391.78	59,609,666.35	0	1,145,110,058.13
机器设备	1,956,970,054.96	267,830,281.97	44,212,685.07	2,180,587,651.86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43,434,558.88	13,590,484.47	478,680.00	56,546,363.35
二、累计折旧合计:	754,468,986.68	213,006,307.89	26,775,694.24	940,699,600.3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45,268,145.73	45,009,382.47		290,277,528.20
机器设备	490,868,572.79	163,719,466.11	26,386,066.40	628,201,972.50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18,332,268.16	4,277,459.31	389,627.84	22,220,099.63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四、固定资产净额合计	2,331,436,018.94		2,441,544,473.0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40,232,246.05		854,832,529.93
机器设备	1,466,101,482.17		1,552,385,679.36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25,102,290.72		34,326,263.72

6、未分配利润：

单位：币种：

项目	期末数
净利润	403,144,844.27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97,810,615.60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314,484.43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60,471,726.64
应付普通股股利	64,650,000.00
未分配利润	435,519,248.80

7、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1) 分行业主营业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铝冶炼	4,671,347,474.71	3,788,107,927.97	3,519,140,865.97	3,064,704,456.32
外购普铝				
炭素制品	28,821,950.08	38,788,774.73	569,317.95	743,027.70
其中：关联交易	199,382,468.22	161,684,034.99	265,048,066.38	230,840,292.46
合计	4,700,169,424.79	3,826,896,702.70	3,519,710,183.92	3,065,447,484.02

(2) 分产品主营业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普铝	688,062,222.09	600,351,938.06	758,899,439.39	695,403,759.76
电工圆铝杆	1,067,416,258.71	875,537,578.53	488,973,082.88	430,174,251.22
A356 合金	2,044,479,793.96	1,624,613,868.77	1,660,372,861.51	1,410,175,610.25
铝合金棒材	606,178,129.78	476,944,817.70	417,243,181.70	372,707,492.32
高纯铝			1,019,582.67	774,465.44
铝母线	17,852,512.28	14,540,832.22	8,964,558.17	7,481,478.51
大板锭	234,934,030.32	186,121,947.93	140,463,869.92	115,254,573.01
其他合金	12,424,527.57	9,996,944.76	43,204,289.73	32,732,825.81
炭素制品	28,821,950.08	38,788,774.73	569,317.95	743,027.70
其中:关联交易	199,382,468.22	161,684,034.99	265,048,066.38	230,840,292.46
合计	4,700,169,424.79	3,826,896,702.70	3,519,710,183.92	3,065,447,484.02

(3) 分地区主营业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3,604,519,575.62	2,914,154,750.64	2,923,523,211.42	2,484,687,770.39
国外	1,095,649,849.17	912,741,952.06	596,186,972.50	580,759,713.63
其中:关联交易	199,382,468.22	161,684,034.99	265,048,066.38	230,840,292.46
合计	4,700,169,424.79	3,826,896,702.70	3,519,710,183.92	3,065,447,484.02

8、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其中:按权益法确认收益	426,144.36	-283,736.94
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76,750.93
合计	426,144.36	-206,986.01

9、所得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所得税	50,920,319.92	16,787,128.08
合计	50,920,319.92	16,787,128.08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内政字[2005]328 号文批准，同意 2006 年继续给予公司所得税 10%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从 2007 年至 2010 年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	法人代表
中国铝业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乙 12 号	国务院授权投资机构、经营铝、镁矿产资源的开发和矿产品、冶炼产品、加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等	间接控股股东	国有独资公司	肖亚庆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市东河区毛其来	内蒙政府授权经营净资产、对外投资、经营水、汽、风等	控股股东	国有独资公司	芦林
佛山市南海区包铝经贸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德明大厦 A 座 9 楼	销售铝锭、铝合金、铜、镁锭、建筑材料、化工产品等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石长存
包头铝业综合铸铝有限公司	包头市郊区古城湾	铝合金制品、铝合金圆棒的加工销售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郭全来
无锡新包铝业有限公司	无锡市惠山新区堰桥锡澄南路 52 号	金属材料、炭素制品、耐火及保温材料、化工产品及其原料、机械电子设备等销售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石长存

2、存在控制关系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期初数	注册资本增减	注册资本期末数
中国铝业公司	11,380,000		11,380,000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000		42,000
佛山市南海区包铝经贸有限公司	180		180
包头铝业综合铸铝有限公司	60		60
无锡新包铝业有限公司	200		200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情况

关联方名称	所持股份期初数	所持股份比例期初数（%）	所持股份增减	所持股份增减比例（%）	所持股份期末数	所持股份比例期末数（%）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7,337,400.00	64.35	-40,028,079	-9.29	237,309,321.00	55.06
佛山市南海区包铝经贸有限公司	1,500,000.00	83.33			1,500,000.00	83.33

包头铝业综合铸铝有限公司	300,000.00	50.00				
无锡新包铝业有限公司	1,800,000.00	90.00			1,800,000.00	90.00

注：中国铝业公司持有母公司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的股权。
包头铝业综合铸铝有限公司在 2006 年四月已经注销。

4、不存在控制关系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州分公司	其它关联关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	其它关联关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其它关联关系
山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它关联关系
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其它关联关系
中铝青海西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其它关联关系
沈阳铝镁设计研究院	其它关联关系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它关联关系
中色第十二冶金建设公司	其它关联关系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	其它关联关系
包头生态工业（铝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包铝集团亨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包头铝厂综合企业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包头市铝城碳素制品厂	股东的子公司
包头铝业（集团）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其它关联关系
包头市科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包头市科友建筑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包头普基包铝精铝有限公司	其它关联关系
包头一阳轮毂有限公司	其它关联关系
包铝（集团）金石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它关联关系
深圳市北方投资有限公司	其它关联关系
北京轻工供销有限责任公司	其它关联关系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华北供销公司	其它关联关系
内蒙古远源科贸有限公司	其它关联关系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多种经营分公司	其它关联关系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电缆	市价	90,773.50			
包头铝厂综合企业公司	材料、备件等	市价	26,941,632.64		35,328,526.88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水、汽	协议价	365,212.82	0.09	13,005,231.53	
包铝(集团)金石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硅	市价	50,392,465.83	84.56	41,403,482.40	50.88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备件等	市价	33,189,086.67	1.35	11,039,169.26	0.55
包头铝业集团建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零星材料	市价	700,361.00		11,611.50	
包头市铝城碳素制品厂	材料等	市价	8,509,711.65		20,104,806.29	1.17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多种经营分公司	材料	市价	1,422,379.70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多种经营分公司	劳务	市价	605,409.40			
北京轻工供销有限公司	工业硅	市价	444,017.1	0.75	7,752,831.87	10.56
深圳市北方投资有限公司	原材料/石油焦	市价	206,459.55	0.14	15,535,370.71	21.8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华北供销公司	原材料/石油焦	市价	2,141,755.56	1.45	22,071,972.87	30.07
包头生态工业(铝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协议价	917,199.00	100	4,830,000.00	100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租赁费	协议价	22,072,022.00	100	10,556,916.00	100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管理	市价	14,933,800.00	100	4,740,800.00	100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管理等	市价	11,762,700.00	100	7,683,428.00	100
包头铝业(集团)	学校经	市价	2,285,900.00	100	2,285,900.00	100

有限责任公司	费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医疗保健	协议价	8,803,700.00	100	7,166,799.98	100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加工费	协议价			162,376.76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会经费	按比例上缴	3,079,862.95	100	2,313,573.93	100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电讯服务	协议价	477,900.00	100	484,595.00	100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复印晒图	市价	5,323.00	100	27,097.00	100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幼儿费	协议价	719,000.00	100	719,000.00	100
包头铝业(集团)亨通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费	协议价	17,586,426.12	100	15,025,569.45	
包头铝业(集团)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	协议价	37,044,545.70		33,177,448.02	
包头市科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	合同价	1,466,186.00			
包头市科友建筑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	合同价	200,000.00		238,720.00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	设计	合同价			14,510,000.00	
沈阳铝镁设计研究院	设计	合同价	3,614,000.00		2,700,000.00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	合同价			6,000,000.00	
包头铝厂综合企业公司	工程劳务费	合同价	13,839,752.28		923,804.00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州分公司	氧化铝及运费	市价	877,997,394.21	35.74	648,702,573.56	32.47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	氧化铝及运费	市价	671,880,620.44	27.35	521,637,171.62	26.11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原料及运费	市价	1,571,092.68	0.06		
山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氧化铝及运费	市价	232,530,710.00	9.46		
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原料及运费	市价	408,252,038.86	16.63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费	合同价	92,000.00		188,000.00	
中色第十二冶金建设公司	劳务费	市价	7,538,745.64		19,252,995.36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包头市铝城碳素制品厂	石油焦	市价	76,549.15	1.99		
包铝集团金石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石油焦	市价	160,795.68	4.18	232,788.18	0.01
包头铝厂综合企业公司	铝灰	市价	2,387,700.00	32.73	2,018,079.59	32.33
包头铝厂综合企业公司	铝锭	市价	19,700,927.38		2,018,079.59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铝锭	市价	157,252,421.74		4,066,788.13	
包头一阳轮毂有限公司	铝合金	市价	27,212,201.57		9,648,091.00	
北京轻工供销有限公司	铝锭	市价	16,017,987.95		26,703,356.41	
深圳市北方投资有限公司	铝合金	市价	173,449,263.40		164,661,345.71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华北供销公司	铝锭	市价	48,486,963.77		64,035,273.26	

1、根据包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包头铝业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集团公司租赁给包头铝业土地面积共计 1,170,031.15 平方米,租赁期限 2001.6.28-2021.6.28,土地年租金为每平方米计人民币 14 元,总计年租金 16,380,436.10 元;2006 年集团公司租赁给本公司土地面积共计 406,541.85 平方米,租赁期限 2006.1.1-2021.6.28,土地年租金为每平方米计人民币 14 元,总计年租金 5,691,585.90 元,二项合计年租金 22,072,022.00 元。

2、根据包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包头铝业签订的综合服务协议,集团公司主要提供:

A、为包头铝业职工住宅及配套设备和公共设施提供管理、维护和其他物业管理方面的服务;
B、按包头铝业要求的人数专业为包头铝业培训技工人员;集团所属职业学校向包头铝业员工开放;所属中小学、幼儿园向包头铝业员工开放;

C、为包头铝业提供厂区的消防、安全警卫以及与我公司厂区、宿舍连接的道路上交通设施、交通管理服务;

D、所属医疗保健机构向包头铝业员工开放。

3、根据包头铝业集团亨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与我公司签订的运输协议书,亨通运输公司为包头铝业提供承运产品服务。

4、根据包头铝业（集团）建安工程有限公司与包头铝业签订的建筑工程施工合同，建筑公司为包头铝业提供电解铝清洁生产扩大合金产能节能技改项目中的厂房及设施改造、厂区硬化及路灯改造工程、维修工程等项目。

5、本期我公司与关联方包头铝业集团亨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下称:亨通运输)于2006年12月15日签署《资产收购协议书》，公司收购亨通运输所有固定资产及存货. 根据有关资产评估报告, 双方确定本次收购资产价格为评估价值 1477.39 万元。

(3)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铝业	1,135,000,000.00	—	否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预付账款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州分公司	19,470,241.04	812,582.2
预付账款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	119,657,466.11	6,900,217.57
预付账款	山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10,209,716.51	0
应付账款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0	294,131.3
预付账款	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0	7,000,000.00
预付账款	中铝青海西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0	26,240,900.00
应收票据	深圳市北方投资有限公司	1,221,296.50	14,966,822.71
应收账款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7,889.44	0
应收账款	包头铝厂综合企业公司	72,900.01	417,026.59
应收账款	包头一阳轮毂有限公司	0	4,288,266.47
应收账款	包铝（集团）金石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159,338.45	0
预付账款	包头铝业（集团）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包铝集团金石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10,396.93	10,396.93
其他应收款	包头一阳轮毂有限公司		11,187.88
其他应收款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应付账款	包铝集团金石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73,636.89
应付账款	包头铝厂综合企业公司		7,682,571.85
应付账款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499,631.94
应付账款	包头铝业集团亨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7,673,876.07	718,913.11
应付账款	包头市科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306,600.00
应付账款	包头市铝城碳素制品厂		6,732,207.31
应付账款	北京轻工供销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深圳市北方投资有限公司		1,678,951.49
应付账款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华北供销公司		1,163,482.40
预收账款	包铝集团金石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31,024.50

预收账款	包头铝厂综合企业公司		20,000.00
预收账款	北京轻工供销有限公司	1,328,454.10	0
应收账款	深圳市北方投资有限公司	11,904,777.72	0
其他应付款	包头铝厂综合企业公司		498,240.25
其他应付款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389,340.18	17,559,701.67
其他应收款	包头铝业集团亨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321,174.17

(九)或有事项:

无

(十)承诺事项:

无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5]10号文核准,4月13日-19日包头铝业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000万股,并于2005年5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包头铝业”,股票代码“600472”。

2、本公司于2006年12月30日接控股股东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55.06%的股权,下称:包铝集团)通知:包铝集团80%的股权划转中国铝业公司的工商变更注册登记手续办理完毕暨包铝集团股权划转中国铝业公司已全部完成,中国铝业公司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芦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长存、会计机构负责人郝全河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芦林
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4 月 17 日

关于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新旧会计准则 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的审阅报告

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铝业”）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以下简称：“差异调节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 号，以下简称：“通知”）的有关规定编制差异调节表是包头铝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差异调节表出具审阅报告。

根据通知的有关规定，我们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差异调节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差异调节表相关会计政策和所有重要的认定、了解差异调节表中调节金额的计算过程、阅读差异调节表以考虑是否遵循指明的编制基础以及在必要时实施分析程序，审阅工作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差异调节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的有关规定编制。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谢泽敏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国平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七日

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

重要提示：

本公司已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实施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目前本公司正在评价执行新会计准则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产生的影响，在对其进行慎重考虑并参照财政部对新会计准则的进一步讲解后，本公司在编制 2007 年度财务报告时可能对编制“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以下简称：“差异调节表”）时所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或重要认定进行调整，从而可能导致差异调节表中所列报的 2007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与 2007 年度财务报告中所列报的相应数据之间存在差异。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

编号	项目名称	金额
	2006年12月31日股东权益（现行会计准则）	1,687,361,910.26
1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其他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贷方差额	
2	拟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	因预计资产弃置费用应补提的以前年度折旧等	
4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辞退补偿	
5	股份支付	
6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重组义务	
7	企业合并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商誉的账面价值	
	根据新准则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0	金融工具分拆增加的权益	
11	衍生金融工具	
12	所得税	7,505,404.14
13	其他	902,802.23
	2007年1月1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	1,695,770,116.63

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编制目的

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7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会计准则。为分析并披露执行新会计准则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06年11月颁布了“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号, 以下简称:“通知”), 要求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的有关规定, 在2006年度财务报告的“补充资料”部分以差异调节表的方式披露重大差异的调节过程。

二、 编制基础

差异调节表系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的有关规定, 结合本公司的自身特点和具体情况, 以2006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 并依据重要性原则编制的。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中没有明确的情况, 本差异调节表依据如下原则进行编制:

编制合并报表时, 公司按照新会计准则调整少数股东权益, 并在差异调节表“其他”项目中反应。

三、 主要合并项目附注

1、2006年12月31日股东权益(现行会计准则)的金额取自本公司按照现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以下简称:“现行会计准则”)编制的2006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该报表业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 并于2007年4月17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磊审字[2007]第8075号)。该报表相关的编制基础和主要会计政策参见本公司2006年度财务报告。

2、所得税

本公司按照新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据此按会计政策计提了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同时我公司执行工效挂钩工资政策，期末存在未发放的工资结余和结余的职工教育经费。根据新会计准则应将资产账面价值小于资产计税基础和负债账面价值大于负债计税价值的差额计算递延所得税资产，从而增加了 2007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 7,505,404.14 元。另外，我公司所得税税率将在 2007 年发生变动，按照新会计准则中关于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应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的规定，税率变动可能会影响所得税资产和股东权益的金额确认。

3、少数股东权益

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按现行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会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享有的权益为 902,802.23 元，新会计准则下计入股东权益，由此增加 2007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下少数股东权益为 902,802.23 元。